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原董事会秘书辞职情况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邦高科”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叶潇先生的辞职报告，叶潇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叶潇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叶潇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叶潇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及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止本公告披露，叶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叶潇先生辞任职务原届满之日为2020年12月15日，辞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叶潇先生将继续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要求。

二、变更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10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董事长兼总经理王立群先生的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赵倩莹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赵倩莹女士简历如下：

赵倩莹女士，198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任中航国际物流有限

公司财务综合岗、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内审负责人、资本运营中心总经理助理兼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赵倩莹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3.2.4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查询，赵倩莹女士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赵倩莹女士已取得深交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已通过深交所的审核，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 11 号万柳亿城中心 C 座北楼 3A 层

邮政编码：100089

联系电话：010-57985711

传真号码：010-57985799

电子邮箱：hbzkzhqb@hbzk.net

特此公告。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0 月 8 日